2025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 办公室(法规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 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督查督办、新闻宣传、机关固定 资产管理和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民政信用体系建设和信息化 建设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 提案: 指导全区民政系统法治建设: 承担民政政策研究和相关 文稿起草工作: 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建设工作。指导监督上级 拨付和区级民政事业资金管理:负责机关财务工作:负责行政 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负责 全区民政统计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承担上级拨付和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和管理。承担机关 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民政系统教 育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民政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民政科技 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 干部工作; 指导所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
- 2. 社会救助科:拟订全区相关社会救助规定;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负责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承办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负责全区社会救助信息化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

助相关办法: 指导各街镇社会救助工作。

- 3. 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科:拟订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组织进行日常监督和执法监督;扶持社会组织发展,引导社会组织发挥作用;协助登记机关和综合行政执法机关开展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负责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法规、规章的贯彻实施;承担全区行政区划设立、撤销、更名和隶属关系的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报审工作;负责镇街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全区地名命名、更名、销名的报审工作;指导监督标准地名的使用和地名标志的设置与管理;加强历史地名保护和地名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地名公共服务;收集、整理地名资料,编辑出版区地名书籍,编绘出版区地图。
- 4. 社会事务科: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工作;拟订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殡葬服务、公墓及骨灰堂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全区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牵头协调全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拟订全区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全区慈善宣传教育和评选表彰;负责慈善信托和备案、管理;组织指导社会捐助

工作。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拟订全区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管理福利彩票代销行为。

5. 养老服务和老龄工作科(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承担全区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协调推 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 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推动居家养老和社区养 老服务发展。研究拟订全区老龄工作发展规划;起草全区老龄 工作规范性文件;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拟订并 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促进老龄事业发展的政策 措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科)、社会救助科、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和老龄工作科。本部门下属预算单位包括:南京市高淳区民政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南京市高淳区社会福利院,南京市高淳区救助管理站。
-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 具体包括: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南京市高淳区社会福利院, 南京市高淳区救助管理站。

三、2025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年,全区民政工作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

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深化改革创新,着力推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7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8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75. 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77.65	本年支出合计	16,677.6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677.65	支出总计	16,677.65			
	-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作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单位 资金
	合计	16,677.65	16,677.65	16,677.65													
701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16,677.65	16,677.65	16,677.65													
701001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14, 436. 72	14,436.72	14, 436. 72													
701003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事务综 合服务中心	245. 49	245. 49	245. 49													
701004	南京市高淳区社会福利院	1,804.37	1,804.37	1,804.37													
701005	南京市高淳区救助管理站	191. 07	191. 07	191. 0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6,677.65	2,893.65	13,7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86	2,117.86	13,78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71.45	743. 45	528.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54. 71	554. 71				
2080203	机关服务	188. 74	188. 7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0		3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20.00			
2080209	老龄事务	52. 00		52.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6.00		426. 00			
20810	社会福利	5,515.56	1,264.56	4,25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21.00		521.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80.00		380. 00			
2081004	殡葬	560.00		560. 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64.56	1,264.56				
2081006	养老服务	1,990.00		1,99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0		8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2.00		832.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00.00		80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2.00		3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40.00		4,04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0.00		3,740.00		
20820	临时救助	489. 85	109. 85	38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0.00		3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9. 85	109. 85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53.00		3,753.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3. 00		253. 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 79	775.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 79	775.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 62	146. 62			
2210202	提租补贴	629. 17	629. 1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677.65	一、本年支出	16,677.6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77.6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8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入总计	16,677.65	支出总计	16,677.65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75. 79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西日士山
件日编码	件日名你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16,677.65	2,893.65	2,781.91	111. 74	13,7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86	2,117.86	2,006.12	111. 74	13,78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71.45	743. 45	700. 20	43. 25	528.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54. 71	554. 71	528. 76	25. 95	
2080203	机关服务	188. 74	188. 74	171. 44	17. 3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0				3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20.00
2080209	老龄事务	52. 00				52.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6. 00				426. 00
20810	社会福利	5,515.56	1,264.56	1,206.45	58. 11	4,25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21. 00				521. 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80.00				380. 00
2081004	殡葬	560.00				56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64.56	1,264.56	1,206.45	58. 11	
2081006	养老服务	1,990.00				1,99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0				8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2.00				832. 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00.00				80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2. 00				32. 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40.00				4,04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0.00				3,740.00
20820	临时救助	489. 85	109. 85	99. 47	10. 38	38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0.00				3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9. 85	109. 85	99. 47	10. 38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53.00				3,753.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3. 00				253. 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 79	775. 79	775.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 79	775. 79	775.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 62	146. 62	146. 62		
2210202	提租补贴	629. 17	629. 17	629. 1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n411. H V	(中国存在区域内			平世: 刀儿			
Ť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4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93.65	2,781.91	111. 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9.74	2,449.74				
30101	基本工资	294. 00	294. 00				
30102	津贴补贴	624. 14	624. 14				
30103	奖金	202. 17	202. 17				
30107	绩效工资	368. 59	368. 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 26	120. 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 13	60. 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 47	54. 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 84	8. 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 62	146. 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 52	570. 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74		111.74			
30201	办公费	77. 64		77. 64			
30215	会议费	5. 40		5. 40			
30216	培训费	6. 65		6. 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15		3. 15			
30228	工会经费	18. 90		18. 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 17	332. 17				
30302	退休费	314. 37	314. 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 80	17. 8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到日始初	NIA	٨١١		基本支出		西日十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16,677.65	2,893.65	2,781.91	111.74	13,7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86	2,117.86	2,006.12	111.74	13,78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71.45	743. 45	700. 20	43. 25	528.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54. 71	554. 71	528. 76	25. 95	
2080203	机关服务	188. 74	188. 74	171. 44	17. 3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0				3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20.00
2080209	老龄事务	52. 00				52.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6. 00				426.00
20810	社会福利	5,515.56	1,264.56	1,206.45	58. 11	4,25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21. 00				521. 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80.00				380.00
2081004	殡葬	560. 00				56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64.56	1,264.56	1,206.45	58. 11	
2081006	养老服务	1,990.00				1,99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0				8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2.00				832.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00.00				80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2.00				3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40.00				4,04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0.00				3,740.00
20820	临时救助	489. 85	109. 85	99. 47	10. 38	380. 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30.00				3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9. 85	109. 85	99. 47	10. 38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53.00				3,753.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3. 00				253. 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 79	775. 79	775.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 79	775. 79	775.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 62	146. 62	146. 62		
2210202	提租补贴	629. 17	629. 17	629. 1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形门: 用水中间存色闪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月	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93.65	2,781.91	111.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9.74	2,449.74		
30101	基本工资	294. 00	294. 00		
30102	津贴补贴	624. 14	624. 14		
30103	奖金	202. 17	202. 17		
30107	绩效工资	368. 59	368. 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 26	120. 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 13	60. 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 47	54. 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 84	8. 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 62	146. 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 52	570. 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74		111.74	
30201	办公费	77. 64		77. 64	
30215	会议费	5. 40		5. 40	
30216	培训费	6. 65		6. 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15		3. 15	
30228	工会经费	18. 90		18. 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 17	332. 17		
30302	退休费	314. 37	314. 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 80	17. 8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3. 15	0.00	0.00	0.00	0.00	3. 15	5. 40	6. 65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	H	25. 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95
30201	办公费	13. 50
30215	会议费	3. 00
30216	培训费	3. 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65
30228	工会经费	4. 05

注: 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41 1 4 4 114 54 1 1 1 4	14 - 14 / 11 4								1 1- 1
					资金来源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金	甘仙次厶	上年结转和	总计
					预算资金	以府任奉金	其他页金	结余资金	
合计					2.70				2.70
货物					2. 70				2.70
南京市高淳区					0.40				0.40
民政局					2. 40				2. 4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 50				1. 5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南京市高淳区									
民政事务综合					0.30				0.30
服务中心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 30				0.3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6,67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720.45 万元,减少 4.14%。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6,677.65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 16,677.65 万元。
-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7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4.55 万元,增长 6.41%。主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生活费、特殊儿童生活保障金等保民生方面资金预算增加。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2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资金划给区委社会工作部。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9)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6,677.65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支出合计 16,677.65 万元。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5,901.86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等社会保障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992.45万元,增长6.66%。主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生活费、特殊儿童生活保障金等保民生方面资金预算增加。
-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2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资金划给区委社会工作部。
-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775.7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和公积金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12.1万元,增长1.58%。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有所增加。
 -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6,677.6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6,677.6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677.65 万元, 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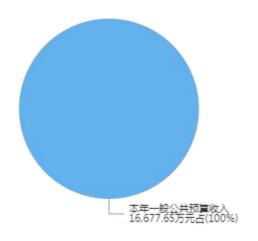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 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 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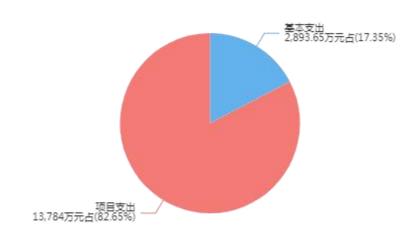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6,677.6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893.65 万元, 占 17.35%; 项目支出 13,784 万元, 占 82.6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677.6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20.45 万元,减少 4.14%。主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生活 费、特殊儿童生活保障金等保民生方面资金预算有所增加;同时由 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等资金划给区委社会 工作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6,677.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20.45 万元,减少 4.14%。主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

生活费、特殊儿童生活保障金等保民生方面资金预算有所增加;同时由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等资金划给区委社会工作部。

其中:

-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 1.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554.71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9.1万元,增长1.67%。主要原因是2025年起区养老 服务指导中心运行经费从养老服务体系资金中分出单列。
- 2. 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188.74万元,与 上年相比减少18.84万元,减少9.08%。主要原因是民政事务综合 服务中心人员减少1名。
- 3. 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支出30万元,与 上年预算数相同。
- 4.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5.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 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机构改革,社区建设职能划转到区委社会工作部,相应专项资金安排减少。
- 6. 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支出5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机构改革,老龄事务职能从卫健委划转至民政局,项目资金增加。

- 7.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4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4万元,增长56.62%。主要原因是社工站(民服站)补助150万元2024年记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功能科目下,2025年改为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功能科目。
- 8.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52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5万元,增长46.35%。主要原因是特殊儿童福利基本生活保障作为保民生资金预算增加。
- 9.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3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0万元,增长35.71%。主要原因是随着老龄化进一步加快,老年人福利补贴作为保民生资金预算增加。
- 10.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56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万元,增长5.66%。主要原因是殡仪馆支出项目的预算增加。
- 11. 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1,264.5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1.76万元,减少10.08%。主要原因是高淳区社会福利院供养院民保障资金2024年放在基本支出里,2025年调整至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科目。
- 12. 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1,99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96万元,增长42.75%。主要原因是随着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预算增加。
- 13.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800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100万元,减少11.11%。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两节 慰问金上级补助增加,区级预算安排减少。
 - 14.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支出0万元,与上年

相比减少29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用的残疾人康复功能科目,2025年用的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 15.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8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0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作为保民生资金预算增加。
- 16.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3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该项目2024年放在残疾人康复功能科目。
- 17.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3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作为保民生资金预算增加。
- 18.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3,7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0万元,增长16.87%。主要原因是 最低生活保障金作为保民生资金预算增加。
- 19.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33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万元,减少5.71%。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有上级补助。
- 20. 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159.8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95万元,增长0.6%。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资。
-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2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3万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高淳区社会福利院集中供养的院民预算153万元,从2025

年起以项目形式列支。

22.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3,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00万元,减少10.26%。主要原因是特困人员救助有供养上级补助。

(二)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2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资金划给区委社会工作部。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46.62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1.55万元,增长1.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29.17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10.55万元,增长1.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93.6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81.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67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4.55 万元,增长 6.41%。主 要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供养生活费、特殊儿童生活保障金 等保民生方面资金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 出预算 2,893.65 万元,其中:

- (一)人员经费 2,781.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 (二)公用经费 11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1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15 万元,占"三公"经费

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
-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 费预算支出 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 系列专项整治工作需要。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培训费支出;因为机构改革,职能划转,原本安排的社工培训费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2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原本民政局安排的为民服务专项资金划给区委社会工作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5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7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7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6677.65万元;本部门共 3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784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82.6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

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 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 (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 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 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 反映老龄机构工作经费和开展为老服务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 (项): 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 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

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 单位(项): 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 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 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

出(项): 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